

证券代码：871515

证券简称：建广环境

主办券商：万联证券

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情况

- 1.会议召开时间：2023 年 4 月 26 日
- 2.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3.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 4.发出监事会会议通知的时间和方式：2023 年 4 月 7 日 以书面方式发出
- 5.会议主持人：监事会主席林昌泉
- 6.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会议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等方面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情况

会议应出席监事 3 人，出席和授权出席监事 3 人。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予以汇报。

详细内容见公司同日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 2023 年度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6）。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主席林昌泉、监事姚洁雯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监事仅 1 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监事仅 1 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预算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利润分配方案予以汇报，以现有总股本 3100 万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06 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红利 186,000.00 元，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下一年度，本年度不实行公积金转增股本。

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2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7）。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五）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六）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予以汇报。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将公司 2022 年度报告及摘要予以汇报。

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1）及《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度报告摘要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2）。

2.议案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八）审议《关于追认公司 2022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1.议案内容：

根据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对 2022 年度与部分关联方发生关联交易未予以预计进行追认并提交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

详细内容见公司披露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的《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追认 2022 年度偶发性关联交易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05）。

2.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涉及关联交易事项，监事会主席林昌泉、监事姚洁雯回避表决，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监事仅 1 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将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3.议案表决结果：

因回避表决后参与表决的监事仅 1 人，无法形成有效决议，本议案直接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三、备查文件目录

《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

广州市建广环境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3 年 4 月 27 日